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輔科(系、所、學位學程)應修科目表

(110 學年度起申請者適用)

燕巢 校區 商業智慧 學院 財政稅務 系

適用對象：日間部 ☐五專 ☐二技 ☐四技 ☐碩士班 ☐博士班
進修部 ☒二技 ☐四技 ☐碩士在職專班

	科目名稱	學分數	說明
系專業課程	財政學(一)	3	必修
	財政學(二)	3	必修
	稅法總論(一)	2	必修
	稅法總論(二)	2	必修
	消費稅法規(一)	2	必修
	消費稅法規(二)	2	必修
	所得稅法規(一)	2	必修
	所得稅法規(二)	2	必修
	財務管理	2	必修
	貨幣銀行學	2	必修
	財產稅法規(一)	2	必修
	財產稅法規(二)	2	必修
	投資學	2	必修
	保險學	2	必修
	應修學分數合計	30 學分	
	備註：		

◎修讀輔系須修滿加修學系指定專業(門)必修科目至少三十學分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13 年 9 月 12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，送教務處備查。

承辦人：

校務基金
工作人員 廖彩君

系主任：

副教授兼商業智慧學院
財政稅務系主任 柯伯昇

